

##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1年9月2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1年9月29日上午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增资并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4333万元（含利息收入450万）向全资子公司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增资（原注册资本500万），用于建设年产两千五百万安时新型动力电池生产线，并同意将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西赣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授权经营层办理相关增资等工商变更手续，并引入团队进行经营管理。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见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该事项已经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经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及整改计划》见 2011 年 9 月 30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9 月 29 日